

证券代码: 300494

证券简称: 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 2023-037

##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俊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俊芳女士计划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止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6,52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77%。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俊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

1. 持股情况: 截至公告日, 王俊芳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6,52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77%。

2. 减持目的: 个人资金需求。

3. 股份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4. 减持数量及比例: 不超过 86,522 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 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77%。

5.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

6. 减持期间: 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7. 减持价格: 市场价格。

8. 减持承诺: 王俊芳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以及《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如下: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截至公告日，王俊芳遵守了上述承诺。

##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 王俊芳女士本次减持计划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 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王俊芳女士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三、备查文件

王俊芳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